

# 附件 1： 深圳市燃气具安装维修工职业技能等级评价 报考条件

序号	评价等级	报考条件	报名资料
1	初级 (五级)	初级（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） （1） 经本职业初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 （2） 在本职业连续见习工作 2 年以上。 （3） 本职业学徒期满。	1. 身份证复印件 2. 工作证明
2	中级 (四级)	中级（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） （1） 取得本职业初级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，经本职业中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 （2） 取得本职业初级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。 （3） 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7 年以上。 （4） 取得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审核认定的、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中等以上职业学校本职业（专业）毕业证书。	1. 身份证复印件 2. 相关学历及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3. 工作证明
3	高级 (三级)	高级（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） （1） 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4 年以上，经本职业高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 （2） 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6 年以上。 （3） 取得高级技工学校或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审核认定的、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职业（专业）毕业证书。 （4） 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的大专以上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生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2 年以上。	1. 身份证复印件 2. 相关学历及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3. 工作证明

注：各报名人员及送培单位需保证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，如有弄虚作假的行为，一经发现将取消该考生的所有成绩。